

## 《哈該書》二章 從前-現在-將來

【閱讀經文】哈該書 2：1-23

### 【前言】

當憑著熱心、倚靠勢力為神做工的百姓難以為繼的時候，神一面「震動天地」、改變環境，一面發表四次信息、改變人心。聖靈把這一段歷史擺在聖經裡，讓我們能透過歷史的事實、看到屬靈的真相，讓我們的眼光能越過人的工作和時代環境，看到神在一切之上的掌權，因此在一切的屬靈建造上都能順服神做工的法則：「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

【破冰題】有無為神工作時，在缺乏中，經歷神超乎人想像的供應？

### 一、預言將來國度中聖殿的榮耀 (1~9 節)

所羅門建造的聖殿宏偉壯觀，吸引了遠近諸王朝覲和進貢。相比之下，現今被擄歸回時代新建的殿就「在眼中看為無有」，這也使眾人失去對神的信心。神在此時教導百姓一個「雖然如此」的功課。原來外在不是最重要的，「我與你同在」這才是百姓需要追尋的，也是聖殿真正的實質意義。神也不會因殿的外型或大小來決定祂的同在與否，只要百姓剛強做工，符合神同在的條件，祂的應許不會落空。神若與百姓同在，就會「使這殿滿了榮耀」，就是神光輝的榮耀。

### 二、呼籲保守聖潔方能蒙福 (10~19 節)

以色列百姓以為回去重建聖殿以後，神就「必然」要使他們豐收。神以成聖的原則回答他們。重建聖殿是一回事，五穀豐收是另外一回事，不要把這兩件事情用因果關係連結起來，就像接觸過聖肉的衣襟後來接觸到其他東西，那些東西不會因此也成聖；因為成聖不能傳遞，污穢可以傳染，這是「分別為聖」的基本原則。善行不能抵銷忽略建殿之罪：哈該在播種時期要大家回想到上次建聖殿的時間；他們要追想神的刑罰，是神使他們手所作的順利。他引律法為例，表明獻祭不能塗蓋百姓先前忽略建殿的罪。但現在百姓悔改、積極建殿，神應許要賜福給他們，來年會有極大的豐收。

### 三、所羅巴伯所預表彌賽亞的得勝 (20~23 節)

表面上，這信息是直接向所羅巴伯傳講的，他是當時猶大省的首領，大衛王朝的後裔。先知宣告，在預期不久的將來，神要震動天和地，顛覆世界列國，並推翻他們的軍事力量。在那日，先知指出神將要樹立所羅巴伯作為祂的僕人和「印」(神權柄的記號)。來自大衛家族的所羅巴伯，已被神所揀選，這樣的預言顯然含有彌賽亞的寓意。

### 【問答題】

問題(一)：2：1-9 神藉著先知哈該對所羅巴伯與大祭司約書亞並百姓說什麼？神給他們的勉勵、應許是什麼？神要百姓建殿的心意是什麼？

問題(二)：從 11-14 節中，先知從利未記 (利六 25；七 1) 舉「聖肉」及民數記「摸死屍染了污穢」(民 5：2) 的例子中，要告訴百姓什麼？

問題(三)：從 15-19 節中，神要百姓追想什麼？由此追想中學習什麼？

問題(四)：神以所羅巴伯為「印」，在此處預表什麼？

### 【結論】

重建聖殿的以色列人擔心經費不夠，神告訴他們：「萬國的珍寶是祂掌管的，不需要擔心經費不夠。」以色列人擔心他們重建的殿比不上以前的宏偉，神告訴他們：「這個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以色列人擔心敵人攪擾他們重建聖殿，神告訴他們：「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

神應許的這三件事後來都應驗了。神讓百姓落到困苦缺乏之中，是為了讓他們擺正生活中的優先次序，重新回到神的恩典裡，並且活得更加豐盛。百姓的地位不是蒙福的保障，按神所喜悅的去行才是蒙福的保障，反過來說，百姓性若犯了罪，他們所觸摸到的聖工都受到虧損，不僅無法彰顯神的榮耀，反成了仇敵的譏諷。件的賞賜外，其餘一切的祝福都是有條件的。人必須按神所喜悅的去行，才能蒙神祝福。同樣，新約的信徒得蒙救恩是根據神白白的恩典；已經得著救恩的信徒，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除了救恩是白白的、無條與蒙召的恩相稱」(弗四 1)，生活的優先次序也照耶穌所宣告：「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如此蒙福的生命必在我們當中，誠如在此章中先知教導百姓的真理。

【生活應用】可否自由分享從哈該書 1-2 章中，學到什麼屬靈零寶貴的功課？

## 【經文解釋】

**【該一 1-3】**「七月」在猶太歷中被稱為「提斯利月 Tishrei」，這個月有許多重要的猶太節期，包括：七月初一的猶太新年吹角節 ( Rosh Hashanah )，七月初十的贖罪日 ( Yom Kippur )，七月十五-二十一日的住棚節 ( Sukkot )，七月二十二是聖會和妥拉節 ( Simchat Torah )。「七月二十一日」是七天住棚節的最後一天，被稱為大和撒那日。猶太傳統在這一天舉行求神赦免的禱告。從前所羅門王在七月的住棚節期間舉行了獻殿禮 ( 王上八 2、65 )；現在，重建中的新殿卻遠遠不如「這殿從前的榮耀」。加上收成欠佳，住棚節也失去了歡慶豐收的氣氛。這一切都讓人氣餒，雖然百姓外面已經跟上了神的旨意，但裡面又有了新的難處。因此神第二次藉著先知向省長、大祭司和百姓說話，直接點出他們裡面的難處。

「你們中間存留的」指昔日從猶大被擄到巴比倫，至今仍活著的老年人。哈該可能是一位年老的先知，見過 66 年前所羅門聖殿被毀前的宏偉景象。

**【該二 4-5】**當外面的環境太困難的時候，跟隨神的人心裡就不免產生許多保留。但神卻三次點名，命令所羅巴伯、約書亞和百姓都「當剛強」；神也三次提醒他們，百姓剛強的依據，乃是「我與你們同在」。神更要百姓清楚地看見，所羅門聖殿的榮耀，並不在於外表的富麗堂皇，而在於神的「榮光充滿了殿」( 王上八 11 )。因此，百姓不必尋求新殿外表的華美，而要尋求神的同在，只有神的同在才是真正的榮耀。

「立約的話」，指西奈之約。神提醒百姓，只要他們誠心守約，就能經歷神的同在，在不可能中做成重建聖殿的大事。神看重的不是人手建造的榮美，而是看重建造的人在祂面前活得準確。

**【該二 6-7】**「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原文是「因為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表明神自己將要成就的大工，是祂吩咐百姓「當剛強」、「不要懼怕」的原因。「再一次震動天地」可能指神將再次干預地上的王權。在此之前，神已經「震動天地」，使波斯帝國發生政變，取走下令停止建殿的「亞達薛西王」( 拉四 23 )，讓繼位的大流士一世繼續資助重建聖殿 ( 拉六 1-12 )。希伯來書把本節應用在新天新地到來的時候 ( 來十二 26-27 )。

「我必震動萬國，萬國的珍寶，必都運來」本句可作三種解釋：(1)指不久之後，列國的局勢發生劇變，使列國獻出財物幫助重建聖殿，例如波斯王大利烏撥款助建(拉六 8~9)；(2)指當耶穌基督降生時，古代列強先後覆滅，最後羅馬帝國崛起，其附庸國以東人希律王曾花費巨資，用四十六年的時間重建聖殿(約二 20)；(3)指當基督再臨，彌賽亞國實現的時候，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啟十一 15)，那時，「萬國所羨慕的」(原文另

譯)，就是主基督必要顯現。「我就使這殿滿了榮耀」：意指聖殿滿有神的同在與顯現(參王上八 10~11)。

**【該二 8】**「銀子是我的，金子也是我的」是預言大流士王將要求百姓的仇敵從稅收中撥款供應建殿一切的所需(拉六 8-9)。四百多年後，希律王也將耗巨資重修聖殿。雖然後來希律王所建的聖殿比所羅門聖殿還要宏偉(可十三 1)，但神並不要我們注意新殿外表的榮美，而要我們注意真正的榮耀、也就是神的同在。因為將來「有一人比殿更大」(太十二 6)，主耶穌將「以祂的身體為殿」(約二 21)。而在新天新地裡，有「主神—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啟二十一 22)，那時將完全應驗「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

**【該二 9】**「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是雙關語，因為「耶路撒冷」的意思就是「平安之城」。

**【該二 10】**「九月」在猶太歷中被稱為「基斯流月 Kislev」，這個月是大量降雨的季節。猶太傳統認為，基斯流月二十七日是挪亞時代的大雨停止的日子(創七 12)。「九月二十四日」，即陽曆主前 520 年 12 月上旬，重建工程重啟已經整整三個月，但百姓還沒有完全跟上神的心意，所以神藉著先知第三次向祭司和百姓說話。這次信息是在先知撒迦利亞的第一篇信息之後(亞一 1)。

**【該二 12】**「聖肉」指祭肉，贖罪祭和贖愆祭的祭肉都是「至聖的」(利六 25；七 1)，「摸這些祭物的，都要成為聖」(利六 18、27)，也就是分別為聖、歸神所有。因此「用衣襟兜聖肉」，衣服也會「算為聖」。但只有「至聖的」物件才能使別的物件「算為聖」，「聖」的物件並不能使別的物件「算為聖」。同樣，人和神之間的關係是直接的，每個人都應該自己與神有直接的關係，才能「算為聖」，並不能「間接成聖」。

**【該二 13-14】**根據律法，一切直接、間接碰觸死亡的，都「算污穢」，因為帶著死亡的氣息，是不潔淨的(民五 2)。「聖」不會傳染，「污穢」卻會傳染，正如健康不會傳染，疾病卻會傳染；生命也不會傳染，而死亡卻會傳染。百姓若不除去心裡的「污穢」，無論是人民、國家，還是他們所做、所獻的一切，在聖潔的神眼裡都會成為「污穢」；他們的重建工程，也不會蒙神悅納。在神的眼裡，不是生命就是死亡，並沒有中間的灰色地帶。凡沒有連上生命的源頭、不是出於神的，都帶著死亡的氣息，在神眼裡都「算污穢」。今天，事奉的人若沒有重生的生命，就不會蒙神紀念；工作若不是靠著神兒子的生命做出來的，也不會蒙神悅納；出於肉體的奉獻、事奉和敬拜，反而會越做越讓我們被神算為「污穢」，因為「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羅十四 23)。今天，我們也常常和從前的百姓一樣，心裡越是有「污穢」，越是想用更多的奉獻、事奉和敬拜來遮掩我們的

「污穢」。但在神那裡，並沒有將功補過、功過相抵的門路，唯一潔淨「污穢」的方法，是「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 9）。這樣，我們的屬靈建造才能蒙神悅納。

**【該二 15-17】**「沒有一塊石頭壘在石頭上」，可能指聖殿奠基之後、主體工程還沒有開始建造的時候。在百姓恢復重建工程之前，五穀已經減產了五成，酒已經減產了六成，但他們屬靈的眼睛卻是昏暗的，看不出「旱風、霉爛、冰雹」都是來自神的「攻擊」、是他們在神面前活得不準確的結果，所以過了九年還是不肯迴轉「歸向」神。

今天，許多不肯順服神的信徒也常常在「各樣工作上」遭受「旱風、霉爛、冰雹攻擊」，也像當年的百姓一樣無知地「仍不歸向」神。我們若不肯順著聖靈而行，神也會任憑我們先白白受苦許多年，然後才點醒我們。

**【該二 18-19】**立耶和華殿根基」，指聖殿重建時的奠基禮。「倉裡有穀種嗎」原文是「倉裡還有穀種嗎」？現在已是陽曆十一、十二月間，葡萄、無花果、石榴、橄欖的收穫季節已經結束，但收成不佳。而倉裡的穀種全都撒到田裡了，百姓唯一的希望就是來年的收成。在耶路撒冷，秋雨從陽曆 10 月中旬開始，等到土壤鬆軟之後，便可耕耘、播種。此時已經到了陽曆 12 月上旬，這些工作已經完成，剩下的事就是期待來年風調雨順。

**【該二 20-21】**「二次」，指同一天的第二次信息。神藉著先知第四次向省長說話。此時正是撒馬利亞人向河西總督控告百姓恢復重建工程的時候（拉五 3-5），使所羅巴伯倍感壓力。但神及時地鼓勵他：「我必震動天地」，神必干預地上的王權，挪去環境裡的政治壓力。重建工作既不是倚靠人、倚靠勢力，也不會根據環境而改變，因為聖殿的重建和所羅門第一次建殿一樣，是神「親口應許，親手成就」（王上八 24）。

**【該二 22】**「我必傾覆列國的寶座，除滅列邦的勢力」意指神將必藉此一戰（即哈米吉多頓大戰），完全擊潰並消滅以色列的仇敵外邦列國的國權與國力（啟十六 16；十九 19）。「並傾覆戰車和坐在其上的，馬必跌倒，騎馬的敗落」指敵軍的裝備、將領和精兵都必被摧毀並擊殺或俘虜。「各人被弟兄的刀所殺」指敵軍互相殘殺。耶和華使列國的籌算歸於無有，使眾民的思念無有功效（詩三十三 10）。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該二 23】**『印』象徵王位、權柄、能力和印記，本句意指神揀選所羅巴伯作為那將要來的彌賽亞的預表，重新揀選他執行神的計劃。所羅巴伯將成為主耶穌基督的養父約瑟的先祖（太一 12）。並且將會在哈米吉多頓大戰消滅列國大軍之事應驗的那一日，得著實現。這是大有能力的神說的，此事必定會應驗。